

证券代码：300302

证券简称：同有科技

公告编号：2017-046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6月1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2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5月26日以书面方式送达给所有董事。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周泽湘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投资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实施主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对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投资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同有”），其他投资内容不变。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宁波同有自筹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对外投资实施主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审议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1 日